
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 17/2(一)、22/2(六)、7/3(五)、15/3(六)、29/3(六)舉行校外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（如適用）：		女子丙組籃球隊	
負 責 老 師	黃海珊老師		
活 動 名 稱	學界女子丙組籃球比賽第二組別		
活 動 類 別	體育發展		
活 動 簡 介	透過籃球比賽，提升同學對運動的興趣及培養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，從而建立積極、活躍及健康的生活方式。		
活 動 對 象	女子丙組籃球隊隊員	名 額	20
活 動 日 期	17/2(一)、22/2(六)、7/3(五)、15/3(六)、29/3(六)	集 合 時 間	比賽前一小時
活 動 時 間	2月17日: 6:00 p.m.-7:00 p.m. 2月22日: 12:00 n.n.-1:00 p.m. 3月7日: 4:00 p.m.-5:00 p.m. 3月15日: 10:00 a.m.-11:00 a.m. 3月29日: 9:00 a.m.-10:00 a.m..	集 合 地 點	比賽場地
活 動 地 點	2月17日: 駱克道體育館 2月22日: 界限街體育館 3月7日: 界限街體育館 3月15日: 界限街體育館 3月29日: 港島東體育館	解 散 時 間	比賽後半小時
費用及交通安排	費用全免	解 散 地 點	比賽場地
服 裝	校隊比賽服飾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5年2月13日
備 註	除自費項目外，活動獲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。學生如成功申請該基金，並有良好出席紀錄，獲老師推薦，可獲得全數或部份津貼。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黃海珊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梁冠芬

2025 年 2 月 11 日



（學校活動通知書 24273 回條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學界女子丙組籃球比賽第二組別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
_____ 班（ ）學生（姓名）_____ 參加上述活動。（*不適用者請刪去）

	姓名	手提電話（如有）	家中／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（家長）			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註：回條請於 2025 年 2 月 13 日或以前交回黃海珊老師。